

名 稱	檢 驗 項 目	依 據 之 標 準	規 範 之 要 求	頻 率
噴凝土	28 天抗壓強度	CNS 1238	1. 3 個試體平均 $\geq f'_c$ 。 2. 每個試體之個 別值 $\geq 0.85 f'_c$ 。	1. 數量未達 100 m ² 時， 免檢驗。 2. 數量達 100~500 m ² 者，噴製 1 塊尺度同 CNS 14917 之試驗格 板，鑽取 1 組 3 個試 體。 3. 數量超過 500 m ² 時，每 500 m ² 加驗 1 組。 4. 試驗格板之設置、施噴 應與現場施噴者相 同，並依 CNS 14917 之 規定辦理養護。
	厚度	CNS 1241	每組試體平均厚度應達契約圖說之規定厚度以上	1. 數量未達 100 m ² 時， 免檢驗。 2. 數量達 100~500 m ² 者，由其表面鑽取試 體 1 組 3 個。 3. 數量超過 500m ² 時， 每 500 m ² 鑽取試體 1 組 3 個。

3.4.3 鑽心試驗

試體抗壓強度測試結果若無法達到設計強度要求，於不合格試體所代表位置，現場隨機鑽取 1 組 3 個試體，依 CNS 1238 試驗方法進行抗壓強度試驗。試驗結果應符合以下要求：

- A. 同組 3 個試體抗壓強度平均值 $\geq 0.85 f'_c$ 。
- B. 同組任一試體抗壓強度個別值 $\geq 0.75 f'_c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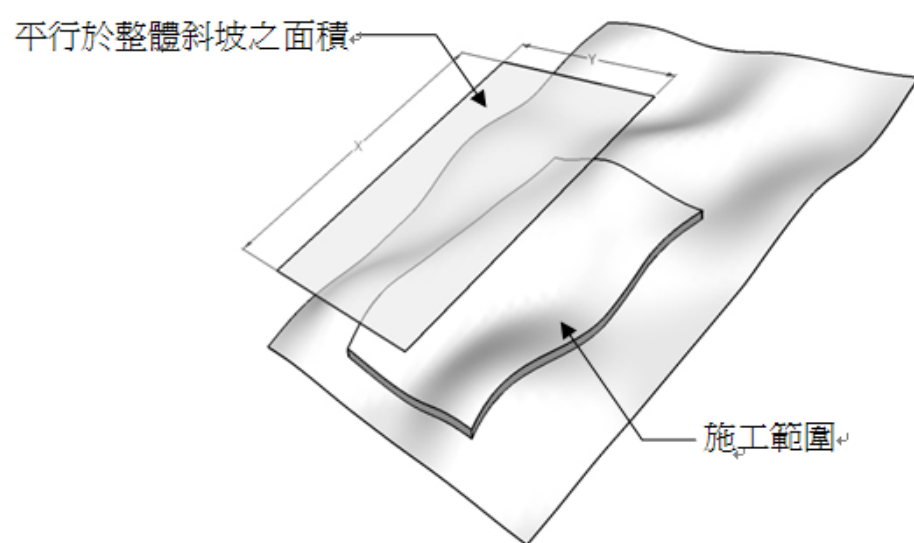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03372-1 噴凝土施作斜面投影面面積示意圖